

惠州市百姓大药房医药连锁有限公司捐赠“模拟大药房”

2019年5月15日，在惠州市百姓大药房连锁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黄小爱的亲自指导下，位于药学实训大楼三楼的“百姓模拟大药房”收银系统安装试用完毕，这标志着该药房的正式落成。



“百姓模拟大药房”由百姓大药房捐资 10 余万元兴建，旨在培养更加契合社会需求的药学服务型技术技能型人才。模拟药房按照惠州地区零售药店的布局以及 GSP 要求兴建。该药房占地 85 平方米，设有中药饮片区、处方药 (Rx) 区、非处方药 (OTC) 区、外用药品区、非药品区、服务区和收银区等区域，并配备了收银机、扫码机、切片机、粉碎机等各种模拟经营设施。

学生在这里可模拟社会药房实践药品陈列、药品养护、药品管理、处方调剂等药学服务项目，并可进行角色扮演，模拟社会药房的药品销售过程，快速准确地推销药物，并说明用药的注意事项。模拟药房的建立，提升了药学系实训教学硬件水平，实现了实训基地与社会需求的对接，丰富了药学类专业实训教学内容和教学模式，强化了岗位技能训练，从岗位需求的层面提高了学生的专业素质和实践操作技能。

4-308室

药品经营实训室

安全责任人：彭碧芬 电话：13680750990

惠州卫生职业技术学院

百佳模拟药房





SEA 200002936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教育厅
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国家开发银行广东省分行

粤发改社会函〔2022〕748号

关于广东省第二批产教融合型企业
入库培育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发展改革局（委）、教育局、工业和信息化局、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有关省属普通高校、职业院校（含技工院校）、有关企业：

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教育部关于印发〈建设产教融合型企业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发改社会〔2019〕590号，以下简称《办法》）和《广东省建设培育产教融合型企业工作方案》（粤发改社会函〔2019〕3514号，以下简称《方案》），经各地级以上市发展改革部门及省属高校、职业院校（含技工院校）推荐，专家评审，信用核查及公示，确定广州白云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等345家企业为广东省第二批建设培育的产教融合型企业（附件

1), 并纳入产教融合型企业储备库。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实施产教融合三年规划

纳入储备库的企业要按照《办法》和《方案》，制定产教融合、校企合作三年规划，明确产教融合建设目标、任务举措、保障机制等工作计划，并于 2022 年 5 月 30 日前在企业网站或公众号公开发布（未设置网站或公众号的企业可通过广东省内合作院校网站或广东省产教融合促进会公众号发布）。入库企业要深入参与产教融合、校企合作，在高等学校、职业院校办学和深化改革中发挥重要主体作用，在校企协同育人、产学研合作、促进就业中发挥带动引领示范效应，有条件的入库企业可在参与混合所有制办学、制定应用型人才评价标准、校企合作共建实训基地和协同创新平台等方面先行先试。

二、实施先建后认动态管理

按照《办法》规定，入库企业需经过至少 1 年的建设培育期。对建设培育期满的企业，省有关单位将按照国家出台的产教融合型企业认证标准和评价办法进行认定。省有关单位和各地按规定落实对入库企业的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附加抵免等政策，支持入库企业开展产教融合试点。储备库实行动态管理，后续省相关单位将会同各地按《办法》和《方案》规定将符合条件的企业纳入储备库。建立退出机制，对未及时制定产教融合三年规划或规划落实不力的，在申报材料和信息报送中弄虚作假的，发生重大环保、安全、质量事故及存在违法违规经营行为的，列入失信联

合惩戒对象名单等情况的企业取消培育资格。

三、完善培育工作推进机制

健全省、市两级工作推进机制，省层面统筹推进全省产教融合型企业建设培育工作，具体负责中央在粤企业、省属国有企业、大型民营企业（附件2）的建设培育工作，企业所在市予以积极配合，省培育企业同等享受所在市出台的支持政策；其他企业按属地原则由所在市具体负责建设培育工作，市发展改革、教育、工业和信息化、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出台支持政策措施，协调解决企业遇到的问题，监督企业三年规划制定和实施情况。省、市相关单位和所负责建设培育的入库企业建立日常工作对接机制，共同推动建设培育工作。有关省属普通高校、职业院校（含技工院校）要加强与入库企业合作，积极配合企业实施产教融合三年规划。入库企业要安排领导层人员分管建设培育工作，并明确具体工作机构及人员，分管领导和具体工作人员作为企业联络员。入库企业请将联络员名单回执（附件3）报送所在市发展改革部门，由市发展改革部门汇总名单后于6月2日前报省发展改革委（社会发展和就业收入分配处）。

- 附件：1. 广东省建设培育的产教融合型企业名单（第二批）
2. 省层面负责建设培育的产教融合型企业名单（第二批）
批）

3. 广东省第二批建设培育产教融合型企业联络员名单
回执



(联系人及电话：广东省发展改革委，杨杨，020-83134104，
电子邮箱：fgw_shc@gd.gov.cn
广东省产教融合促进会，娄君侠，13360597593)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附件1

广东省建设培育的产教融合型企业名单(第二批)

序号	所属地	企业名称
1	广州市	广州白云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2	广州市	广东轩辕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	广州市	广东合赢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	广州市	广州创显科教股份有限公司
5	广州市	中船黄埔文冲船舶有限公司
6	广州市	广州德诚人事服务中心有限公司
7	广州市	广东新南方集团有限公司
8	广州市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	广州市	广州广电五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	广州市	广州广电计量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11	广州市	广州越秀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12	广州市	广东邮电人才服务有限公司
13	广州市	广州越秀兴业地产代理有限公司
14	广州市	广汽丰田汽车有限公司
15	广州市	广州越秀城建国际金融中心有限公司四季酒店分公司
16	广州市	广州广越酒店管理有限公司广州南沙越秀喜来登酒店分公司
17	广州市	广州越秀康养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8	广州市	广汽本田汽车有限公司
19	广州市	广汽乘用车有限公司
20	广州市	广州珠江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1	广州市	广州市焯誉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22	广州市	广东省华南技术转移中心有限公司
23	广州市	广州昂宝电子有限公司
24	广州市	广东中科智能区块链技术有限公司
25	广州市	广州基迪奥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6	广州市	广州官洲科技有限公司
27	广州市	航天信息(广东)有限公司
28	广州市	广州医大新药创制有限公司
29	广州市	广州英迪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30	广州市	广东宏太智慧谷科技企业孵化器有限公司

262	梅州市	梅州市稻丰实业有限公司
263	梅州市	五华县新谷树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264	惠州市	惠州中科先进制造有限公司
265	惠州市	惠州市九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66	惠州市	惠州雅姬乐化妆品有限公司
267	惠州市	惠州市天虹商场有限公司
268	惠州市	广东得胜电子有限公司
269	惠州市	敏华家具制造（惠州）有限公司
270	惠州市	惠州市豪鹏科技有限公司
271	惠州市	广东乐营教育投资有限公司
272	惠州市	广东雷诺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273	惠州市	广东易乐生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274	惠州市	惠州市世济堂健康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75	惠州市	惠州市百姓大药房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276	惠州市	惠州市卫康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277	惠州市	天宝电子（惠州）有限公司
278	惠州市	惠州市普广会计服务有限公司
279	惠州市	广东铁路有限公司惠州工务段
280	东莞市	东莞市福星女儿家护理院有限公司
281	东莞市	东莞捷荣模具制造工业有限公司
282	东莞市	东莞市端品精密电子有限公司
283	东莞市	东莞市宇瞳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84	东莞市	东莞市爱加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285	东莞市	东莞金杯印刷有限公司
286	东莞市	广东源禾智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87	东莞市	祥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88	东莞市	东莞市汇通自动化设备科技有限公司
289	东莞市	广东南粤云家政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90	东莞市	东莞市泰威电子有限公司
291	东莞市	广东奥普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92	东莞市	广东汇邦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293	东莞市	东莞市华研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94	东莞市	东莞市百达连新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广东省教育厅

粤教师函〔2023〕14号

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公布广东省2023年职业院校产业导师（团队）名单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教育局，各职业院校、省属中职学校：

根据《教育部 财政部关于实施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2021—2025年）的通知》《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实施2023年职业院校产业导师（团队）特聘岗位计划的通知》精神，我厅组织开展了广东省2023年职业院校产业导师（团队）特聘岗位计划遴选工作。经自主申报、资格审查、专家评审等程序，共遴选98位产业导师和67个产业导师团队，现予以公布。

各地各校要高度重视产业导师（团队）建设，严格按照教育部、财政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印发的《职业学校兼职教师管理办法》（教师〔2012〕14号）要求，加强对产业导师（团队）的管理，完善本校产业导师（团队）遴选、聘用、管理、评价等办法。职业院校与产业导师（团队）签订协议或合同后，各中职学校将协议或合同报所属教育行政部门备案；省属中职学校和高职院校的协议或合同报省职

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项目管理办公室备案。

根据《广东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3 年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资金（第二批）的通知》（粤财科教〔2023〕65 号），省财政对每位产业导师和每个产业导师团队所在学校分别给予 3 万元和 5 万元的工作经费补助，主要用于产业导师和产业导师团队的课酬补助和相关工作经费，不得用于购置物品，不得用于修建修缮实习实训教学设施等。各地各校要加强日常监督检查和资金管理，做到专款专用，按照特聘岗位教师实际完成的教学课时量、质量和工作协议（合同），及时支付工作报酬。

省教育厅联系人：江远彬、020-37626479；省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项目管理办公室联系人：齐爽、020-38265747。



公开方式：依申请公开

校对人：江远彬

附件

广东省2023年职业院校产业导师(团队)名单

序号	职业院校	申报专业	产业导师姓名	产业导师工作单位
广东省2023年职业院校产业导师				
1	广州铁路职业技术学院	铁道供电技术	曾庆洪	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2	广州番禺职业技术学院	建筑工程技术	张宇峰	广州高新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3	广州城建职业学院	工程造价	李惠君	华联世纪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4	深圳职业技术大学	现代通信技术	张梁	深圳市讯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5	深圳信息职业技术学院	嵌入式技术应用	唐海峰	深圳市越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	广州番禺职业技术学院	皮具艺术设计	郑杨	广州红谷皮具有限公司
7	广东机电职业技术学院	数控技术	罗发进	东莞市启勤精密热导科技有限公司
8	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	模具设计与制造	黄楚杰	中山高林美包装科技有限公司
9	广州铁路职业技术学院	铁道信号自动控制	李立亮	广铁集团广州电务段
10	广东碧桂园职业学院	建筑工程技术	张峰	广东博嘉拓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11	广东环境保护工程职业学院	环境监测技术	刘汉真	广东省环境监测协会/广东悦翔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12	广州华夏职业学院	工程造价	黄志莹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13	广东江门中医药职业学院	中药材生产与加工	陈柏忠	广东新宝堂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4	汕头职业技术学院	建设工程管理类	纪雪峰	广东纪传英古建筑营造有限公司
15	顺德职业技术学院	制冷与空调技术	欧阳凯华	广东高美空调设备有限公司
16	广东松山职业技术学院	机电设备技术	陈焱	大族激光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7	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	药品生产技术	李百勇	中山康方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18	佛山职业技术学院	工业机器人技术	秦磊	广东汇博机器人技术有限公司
19	广州城建职业学院	国际经济与贸易	崔维强	广州桥集莱德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20	江门职业技术学院	市场营销	梁育开	中国石化广东江门石油分公司
21	清远职业技术学院	机电一体化技术	张静	广州高谱技术有限公司
22	广东松山职业技术学院	电气自动化技术	李怀新	广东韶钢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3	广东交通职业技术学院	汽车检测与维修技术	林坚	广州丰田汽车特约维修有限公司
24	珠海城市职业技术学院	电子信息工程技术	黄进财	珠海市众创芯慧科技有限公司
25	广东江门中医药职业学院	中药学	陈志维	广州至信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6	广州科技贸易职业学院	汽车制造与试验技术	冯津	广东合赢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7	广东职业技术学院	现代纺织技术	王静	佛山中纺联检验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8	广州卫生职业技术学院	助产	孔碧华	番禺区妇幼保健院
29	中山职业技术学院	数控技术	林守金	中山迈雷特数控技术有限公司
30	广东食品药品职业学院	护理	徐蓉	广州天河龙洞医院
31	深圳职业技术大学	药学	严凤先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2	广东轻工职业技术学院	工业机器人技术应用	莫奕举	深圳华数机器人有限公司
33	广东科贸职业学院	连锁经营与管理	钟小华	广东宝岛眼镜有限公司
34	广东农工商职业技术学院	市场营销	蔡杰	广东广垦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35	广东交通职业技术学院	现代物流管理	李铁光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怡通数科
36	珠海城市职业技术学院	港口与航运管理	黄诗炫	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
37	广州民航职业技术学院	民航运输服务	吴国飞	上海美凯航空服务有限公司
38	广东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软件技术	龚霖迪	高新兴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39	广东南华工商职业学院	酒店管理数字化	陈国凤	东莞市伯顿餐饮服务有限公司
40	广州城市职业学院	工业机器人技术应用	秦磊	广东汇博机器人技术有限公司
41	广东工贸职业技术学院	电气自动化技术	秦磊	广东汇博机器人技术有限公司
42	广东机电职业技术学院	电气自动化技术	李元鹏	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43	广东南华工商职业学院	计算机网络技术	孙磊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44	中山职业技术学院	分析检验技术	孟媛	利诚检测认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5	广东茂名幼儿师范专科学校	学前教育	邱一霞	化州市幼儿园
46	清远职业技术学院	现代家政服务与管理	朱应光	清远幸福里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47	广东科学技术职业学院	新能源汽车技术	孙伟东	珠海市欧亚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48	广东水利电力职业技术学院	给排水工程技术	王春华	深圳市深水水务咨询有限公司
49	广州科技贸易职业学院	云计算技术应用	黄永健	广东轩轹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50	广东邮电职业技术学院	现代移动通信技术	兰祝刚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51	深圳信息职业技术学院	大数据与会计	田久学	北京东大正保科技有限公司
52	惠州卫生职业技术学院	护理	李林枝	惠州市第三人民医院
53	广东食品药品职业学院	中医养生保健	肖长裕	汕头市岐安堂健康咨询有限公司
54	顺德职业技术学院	工业设计	周红石	广东省工业设计协会
55	东莞职业技术学院	包装策划与设计	马楚力	东莞嘉顺实业有限公司
56	广东农工商职业技术学院	软件技术	陈统	广东轩轹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57	广州工程技术职业学院	大数据与会计	金宏亮	广东一力实业有限公司
58	惠州卫生职业技术学院	药学	李雪娟	惠州市百姓大药房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59	广东理工职业学院	动漫制作技术	朱晓兵	广州市达力传媒有限公司
60	广州现代信息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学前教育	李艳明	广州市天河区儿童福利会幼儿园
61	广东建设职业技术学院	古建筑工程技术	何世良	广州世良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62	广东科贸职业学院	工业机器人技术	黄汕	清远市巨劲科技有限公司
63	佛山职业技术学院	物联网应用技术	林世舒	北京新大陆时代科技有限公司
64	广东环境保护工程职业学院	环境管理与评价	王心乐	广东智环创新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65	广东舞蹈戏剧职业学院	舞蹈表演	汪冽	广东省舞蹈家协会
66	广东邮电职业技术学院	计算机应用技术	欧阳秀平	中国联通广州软件研究院
67	湛江幼儿师范专科学校	学前教育	吴彩莲	湛江市麻章镇中心幼儿园
68	广东工贸职业技术学院	无人机测绘技术	孙松梅	广州智迅诚地理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69	广东机电职业技术学院	机电一体化技术	杨波	广州特种承压设备检测研究院

惠州卫生职业技术学院文件

惠卫职院〔2017〕53号

关于成立惠州卫生职业技术学院药学专业 建设指导委员会的决定

为进一步加强药学专业建设，培养与岗位密切对接的人才，按照《惠州卫生职业技术学院药学专业建设指导委员会章程》的相关规定，经研究，决定成立我院药学专业建设指导委员会，组成人员名单如下：

主任委员：桂 勤（惠州卫职院副院长、副教授）

副主任委员：郭 林（惠州市第一人民医院药学部副主任、副主任药师）

祁银德（惠州卫职院药学系系主任、副教授）

陈 文（惠州卫职院教务处处长、副教授）

委 员：梁 可（惠州卫职院药学专业主任、讲师）

施 森（惠州协和医药有限公司总经理、执业药师）

裘建社（广东新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制药高级工程师）

黄小爱（惠州市百姓大药房医药连锁有限公司副
总经理、执业中药师）

王纯叶（惠州市第一妇幼保健院副主任药师、执
业药师）

徐英辉（惠州卫职院药学系教学副主任、讲师）

秘 书：张新忠（惠州卫职院药学系教师、讲师）

惠州卫生职业技术学院
2017年6月21日

惠州卫生职业技术学院办公室

2017年6月21日印发

惠州卫生职业技术学院文件

惠卫职院〔2017〕49号

惠州卫生职业技术学院药学专业 建设指导委员会章程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进一步推进药学专业教育教学改革与发展，促进学校教育更好地服务于社会 and 行业，加强我校与医院、医药企业的联系与合作，全面提高药学专业教学质量和科研水平，培养适应社会 and 行业需求的高素质实用药学人才，特成立惠州卫生职业技术学院药学专业建设指导委员会，并制定本章程。

第二条 药学专业建设指导委员会是药学专业教育的智囊团，将参与确定有关专业建设和发展、审订专业教学计划、加强课程体系改革、提高专业技能等方面的建设。

第二章 机构和聘期

第三条 药学专业建设指导委员会由惠州药学会的专家、各医疗单位的药学专家、各医药企业的药学专业技术人员及我校药学专业教学经验丰富的教师、教学管理人员组成。

第四条 委员会由主任委员 1 名、副主任委员 3 名、秘书 1 名及委员若干名组成。原则上校外专家不少于总人数的三分之一。

第五条 委员由学校聘任，一般聘期为 3 年，可连聘、连任或中途解聘。

第三章 职责

第六条 指导药学专业建设。对药学专业建设的发展规划、发展目标和实施步骤予以评估、提出建议并提供咨询；对药学专业的培养方向、培养目标、模式及特色等问题提出指导意见；推荐药学专业教育的参考性培养方案；推动我校与企业、行业的联系与协作，提供用人单位的药学人员需求状况，反馈毕业生的表现情况；对人才培养质量、招生规模等提出意见和建议。

第七条 指导教学改革和科研工作。对药学专业的教学活动提供指导和咨询；为校内实验室及院外实习、科研基地的建设提出建议；为药学专业学生的企业见实习、调查研究等实践教学活提供可能的方便和条件；指导和促进院校合作开展药学实践科研；提供国内外药学领域最新发展信息，推荐或组织有关专家为师生作国内外药学发展的学术报告。

第八条 指导师资队伍建设。对学科带头人、学术骨干队伍的建设及药学专业教师的进修学习、知识更新和发展，提出指导性意见。

第九条 委员单位在人才培养、科技开发、信息咨询和毕业生录用等方面可得到我校的优先服务；委员参与工作，享受相应的工作津贴。

第四章 工作制度

第十条 药学专业建设指导委员会每年举行 1—2 次会议，对在药学教育和专业建设中遇到的问题进行研究和审定，也可根据工作需要，不定期召开专题会议进行指导咨询。

第十一条 工作会议的议题、时间、地点，由秘书根据正副主任委员的意见，提前通知全体委员或相关委员。会议纪要及决议应上报学校。

第五章 附则

第十二条 本章程经委员会全体会议通过后生效。

第十三条 本章程解释权属药学专业建设指导委员会。

惠州卫生职业技术学院

2017 年 6 月 21 日